

##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本次股东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星期二）上午 10：30
- 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比亚迪路 3009 号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会议召集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王传福先生

6、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发了股东会通知，也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刊发了股东会通告，并按规定派发了通函。

7、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如下：

分类	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网络投票情况			总体出席情况		
	人数	代表有表决权 股份数量 (股)	占公司 有表决权 股份总 数比例%	人数	代表有表 决权 股份 数量 (股)	占公 司有 表 决 权 股 份 总 数 比 例%	人数	代表有表 决权 股份 数量 (股)	占公 司有 表 决 权 股 份 总 数 比 例%
A 股	46	1,018,259,514	33.5057	4,421	191,927,597	6.3153	4,467	1,210,187,111	39.8210

H股	3	626,377,829	20.6109	-	-	-	3	626,377,829	20.6109
总体	49	1,644,637,343	54.1165	4,421	191,927,597	6.3153	4,470	1,836,564,940	60.4319

2、出席、列席本次股东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部分董事、部分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香港中央证券有限公司监票人、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 三、提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列入会议议题的3项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一）《关于审议〈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类别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股股东	1,210,187,111	1,209,671,980	99.9574	373,631	141,500
H股股东	626,377,829	620,119,886	99.0009	6,105,043	152,900
全体股东	1,836,564,940	1,829,791,866	99.6312	6,478,674	294,400
A股中小投资者	218,933,467	218,418,336	99.7647	373,631	141,500

该议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二）《关于审议〈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类别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股股东	1,210,187,111	1,209,668,480	99.9571	376,431	142,200
H股股东	626,377,829	620,106,310	98.9988	6,105,343	166,176
全体股东	1,836,564,940	1,829,774,790	99.6303	6,481,774	308,376
A股中小投资者	218,933,467	218,414,836	99.7631	376,431	142,200

该议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三）《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类别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 股股东	1,210,187,111	1,209,663,080	99.9567	377,331	146,700
H 股股东	626,377,829	620,485,640	99.0593	5,715,613	176,576
全体股东	1,836,564,940	1,830,148,720	99.6506	6,092,944	323,276
A 股中小投资者	218,933,467	218,409,436	99.7606	377,331	146,700

该议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会经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 1、《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